

德安县公安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德安县公安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德安县公安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研究拟定有关公安工作的规定和实施办法；分析全县的社会治安状况，对全县公安工作进行决策、部署并负责具体检查、指导和监督。

2. 组织实施对涉及社会政治稳定和危及国家安全案件及刑事案件的侦察、组织协调和侦破、处置重大案件、重大治安案件和重大治安灾害事故。

3. 组织实施并依法管理全县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出入境和公安外事工作。

4. 组织实施监督全县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和涉网案件的侦破工作。

5. 负责对道路交通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规划，对道路交通事故责任重新认定，对伤残程度进行重新评定、对车辆损失的程度进行重新鉴定；

6. 负责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注册登记、核发牌证、转籍、过户、转出、转入等；

7. 负责机动车驾驶证的核发、补发，并负责机动车驾驶员科目一、科目二和科目三的考生；

8. 面向社会，面向群众开展交通法律、法规、交通安全宣传；

9. 负责交警部门科技项目的开发、科技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

10. 负责道路的巡逻，纠正交通违章，维护交通秩序，处理突发事件，配合开展警卫工作。

11. 维护生物生态安全。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将生态环境保护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坚持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预防和打击各类危害生物生态环境资源违法犯罪活动，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严守生态环境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自然资源利用上线，当好青山绿水的捍卫者。

12. 维护食品、药品安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药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按照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的思路，预防和打击各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领域的违法犯罪活动，当好舌尖安全的守护者、人身健康的捍卫者。

13. 保护知识产权。坚持改革创新，牢固树立“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和“创新是第一动力”的科学理念，充分利用全国知识产权大数据中心和保护监测信息网络，预防和

打击妨碍公民、法人创新发展的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当好创新创造的保护者。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德安县公安局	2
2	德安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
3	德安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233 人，其他人员 168 人。
离退休人员 108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
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108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773.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4.2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9,801.3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6.5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03.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9.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31.9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20.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33.8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915.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42
	30			61	
总计	31	10,936.32	总计	62	10,936.3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933.82	10,897.27	0.00	0.00	0.00	0.00	36.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4	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84	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6.84	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819.25	9,782.70	0.00	0.00	0.00	0.00	36.55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51.64	5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101			武装警察部队	51.64	5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9,757.61	9,721.06	0.00	0.00	0.00	0.00	36.55
2040201			行政运行	4,518.44	4,500.51	0.00	0.00	0.00	0.00	17.93
2040221			特别业务	237.32	23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001.85	4,983.24	0.00	0.00	0.00	0.00	18.6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38	503.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6.50	48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2.31	38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20	10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6.88	16.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88	16.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31	149.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31	149.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9.31	149.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1.98	13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74	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74	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4.24	12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4.24	12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06	32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06	32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06	320.0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915.89	9,925.00	990.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4	9.84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84	6.84				
2011101			行政运行	6.84	6.8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801.32	8,942.41	858.91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51.64	4.13	47.50			
2040101			武装警察部队	51.64	4.13	47.50			
20402			公安	9,739.68	8,928.27	811.41			
2040201			行政运行	4,500.51	4,500.51				
2040221			特别业务	237.32	169.32	68.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001.85	4,258.45	743.4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38	503.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6.50	486.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2.31	382.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20	104.20				
20808			抚恤	16.88	16.88				
2080801			死亡抚恤	16.88	16.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31	149.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31	149.3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9.31	149.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1.98		131.9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74		7.7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74		7.7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4.24		124.2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4.24		124.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06	320.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06	320.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06	32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773.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84	9.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4.2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9,782.70	9,782.7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03.38	503.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9.31	149.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1.98	7.74	124.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0.06	320.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897.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897.27	10,773.04	124.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897.27	总计	64	10,897.27	10,773.04	124.2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0,773.04	9,906.38	866.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4	9.84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84	6.84	
2011101			行政运行	6.84	6.8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782.70	8,923.79	858.91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51.64	4.13	47.50
2040101			武装警察部队	51.64	4.13	47.50
20402			公安	9,721.06	8,909.66	811.41
2040201			行政运行	4,500.51	4,500.51	
2040221			特别业务	237.32	169.32	68.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983.24	4,239.83	743.4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38	503.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6.50	486.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2.31	382.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20	104.20	
20808			抚恤	16.88	16.88	
2080801			死亡抚恤	16.88	16.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31	149.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31	149.3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9.31	149.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4		7.7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74		7.7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74		7.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06	320.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06	320.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06	32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目编码			目编码			目编码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04.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7.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89.09	30201	办公费	50.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44.58	30202	印刷费	33.2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151.33	30203	咨询费	9.14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79.59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7.97	30205	水费	14.07	310	资本性支出	820.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496.13	30206	电费	162.5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8.18	30207	邮电费	33.4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4.2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9.1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34.7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3.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0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6	30211	差旅费	54.0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4.3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424.28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77.3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48.76	30214	租赁费	107.41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8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12.3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91.27
30304	抚恤金	16.88	30224	被装购置费	104.3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16.91
30305	生活补贴	12.5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6.00	30226	劳务费	92.3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2.9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9.49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7.17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71.22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95.2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1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289.9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418.21	公用经费合计					2,488.1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4.24	124.24	124.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4.24	124.24		124.2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4.24	124.24		124.2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4.24	124.24		124.2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19.39	208.59	190.03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99.94	199.69	186.48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100.44	91.27	91.27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99.50	108.42	95.21
3.公务接待费	6	19.45	8.90	3.55
（1）国内接待费	7	——	——	3.55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6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47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62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507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部门：德安县公安局

2024 年度

公开 10 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47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44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3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0936.32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2.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9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0933.82 万元，比上年减少 676.68 万元，下降 5.83%，主要原因：老旧小区改造资金审计后结算资金、农村雪亮工程跨年支付已在 2023 年支付完成，交警大队往年未支出费用 2023 年度结算，2024 年无上述支出。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0897.27 万元，占 99.67%；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36.55 万元，占 0.33%。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10936.3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0915.89 万元，比上年减少 692.11 万元，下降 5.96%，主要原因：老旧小区改造资金审计后结算资金、农村雪亮工程跨年支付已在 2023 年支付完成，交警大队往年未支出费用 2023 年度结算，2024 年无上述支出；结余分配 0.00 万元，

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20.4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93 万元，增长 719.41%，主要原因：部分加班用餐费用当年未结算支付，结转下年支付。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9925.00 万元，占 90.92%；项目支出 990.89 万元，占 9.08%；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9963.07 万元，决算数 10897.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38%。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9.84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纪委监委拨付的看护队员补贴。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9098.86 万元，决算数 9782.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5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转移支付资金年初预算未体现。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73.79 万元，决算数 503.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6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退休人员缴纳职业年金。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51.19 万元，决算数 149.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6%。预决算差异

主要原因：正常范围内波动。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131.98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农村雪亮工程等项目建设年初预算不在单位预算中，由政府预算安排。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39.23 万元，决算数 320.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正常范围内波动。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906.38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7304.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77.55 万元，增长 21.20%，主要原因：2023 年完成辅警改革，增加辅警人员经费，2024 年辅警工资比 2023 年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7.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16.85 万元，下降 44.13%，主要原因：由于项目类别放错原因 2023 大型修缮和房屋建筑物构建放入维修（护）费中，2024 年未放。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3.8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4.48 万元，下降 54.16%，主要原因：2023 年补发了 2022 年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等。

（四）资本性支出 820.86 万元，比上年增加 437.69 万元，增长 114.23%，主要原因：由于项目类别放错原因 2024

大型修缮和房屋建筑物构建放入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中。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08.59 万元，决算数 190.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1.1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7.59 万元，增长 16.98%，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99.69 万元，决算数 186.48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91.27 万元，决算数 91.2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购买六辆公务用车。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30.57 万元，增长 50.35%，主要原因：购买六辆公务用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6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08.42 万元，决算数 95.2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7.82%，主要原因：在不超全年预算的情况下严控三公经费开支。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13 万元，下降 2.19%，主要原因：在不超全年预算的情况下严控三公经费开支。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

量 47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8.90 万元，决算数 3.5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9.90%，主要原因：严控三公经费。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85 万元，下降 19.39%，主要原因：严控三公经费。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62 批，累计接待 507 人次，主要是：上级部门督察、检查、外市、县单位交流等公务活动。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88.17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879.16 万元，下降 26.11%，主要原因：2023 年对派出所基础建设改造已完成。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77.5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926.5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69.9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2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67.3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9.7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99.18%，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7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9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929.83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93.84%。其中，9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公安局2024年志警专项”，“公安局2024年禁毒专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2.4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0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我局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财经纪律、财务规章制度，在资金使用上，严格遵守各项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均很好地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

出10915.8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我部门2024年度整体支出绩效优秀，很好地完成了预算规划的各项工作，履行了部门各项职责，达到了预算所设立的主要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本部门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我单位的各项工作，进一步厘清部门职责，规范资金管理，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意识，对部门整体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提升资金管理水平 and 部门整体工作质量

2、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预算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事中开展绩效监控、事后进行绩效自评，同时强化绩效结果运用。

3、综合评价结论

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9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929.83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93.84%。其中，9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

4、绩效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本部门不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很好地完成了预算规划

的各项工作，履行了部门各项职责，达到了预算所设立的主要目标。

5、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社会公众满意度90%，与95%的预期目标存在一定差距。下一步，将在下一年头加强社会治安管理，对治安案件或民事纠纷做到快查快结，认真接受群众监督，加强服务工作，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做到件件有结果，事事有答复。同时，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审查，查看是否有设立的必要，设立的目标是否科学，是否切合实际，是否符合设立的要求等。

6、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工作完成以后，及时向财政局有关部门报送自评工作总结，并按要求对外公开。充分认识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意义，采取有效措施和方式，切实做好财政预算项目支出设定目标年度指标值评价工作。

本部门“公安局2024年志警专项”，“公安局2024年禁毒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局 2024 年志警专项						
主管部门	德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德安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4.489	10	99.77	7
	政府预算资金	4.5	4.5	4.489489	—	99.77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志警建设，提高公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宣传稿件举办志警培训班开展安全护校活动			公安局 2024 年志警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宣传稿件，举办志警培训班，开展安全护校活动			

					等。经费已大部分投入使用，已基本完成全年指标。该费用投入使用后加强了志警建设，提高了公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宣传稿件费用	≤5万元	4.99	5	5	
			举办志警培训班费用	≤5万元	5	5	5	
			开展安全护校活动费用	≤10万元	1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宣传稿件篇数	≥30篇	30	5	5	
			开展安全护校活动场次	≥200次	200	10	10	
			举办志警培训班次数	≥2次	2	5	5	
		质量指标	开展志警活动频次达标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开展志警活动周期	一月一次	一月一次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公众安全感，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局 2024 年禁毒专项							
主管部门	德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德安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9	71.9	68.003	10	94.58	7	
	政府预算资金	71.9	71.9	68.003458	—	94.58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深入推进禁毒宣传工作，全力营造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的社会氛围。组织开展全民禁毒宣传教育活动，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禁毒宣传稿件，举办社区戒毒康复培训班，对社会面吸毒人员进行风险评估，禁毒安保重点涉毒人员脱失肇事。				公安局 2024 年禁毒专项主要是用于组织开展全民禁毒宣传教育活动，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禁毒宣传稿件，举办社区戒毒康复培训班，对社会吸毒人员进行风险评估，禁毒安保重点涉毒人员脱失肇事。经费已大部分投入使用，已基本完成全年指标。该费用投入使用后推进了禁毒宣传工作，营造了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的社会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禁毒宣传稿件费用	≤ 11.9 万元	10	3	3	
			禁毒安保重点涉毒人员脱失肇事费用	≤ 20 万元	16	4	4	
			举办社区戒毒康复培训班费用	≤ 20 万元	16	4	4	
			组织开展全民禁毒宣传教育活动费用	≤ 15 万元	10	3	3	
			项目资金	≤ 86.9 万元	68	2	2	
			对社会面吸毒人员进行风险评估费用	≤ 20 万元	16	4	4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毒安保重点涉毒人员脱失肇事人次	$=0$ 人	0	2	2	
			对社会面吸毒人员进行风险评估次数	≥ 4 次	4	3	3	
			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禁毒宣传稿件篇数	≥ 120 篇	120	7	7	
			组织开展全民禁毒宣传教育活动场次	≥ 80 次	80	5	5	
			举办社区戒毒康复培训班次数	≥ 3 次	3	3	3	
		质量指标	全县社区戒毒执行率	$\geq 85\%$	85	10	10	
		时效指标	开展社区工作人员禁毒培训	2024 年底	2024 年底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社会吸毒人员整体状态平稳，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98%	98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公安局2024年志警专项”，“公安局2024年禁毒专项”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指各级公安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各级公安机关用于民警保险、警用服装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建项目等的项目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网络运行及维护（项）：指各级公安机关各类专网、局域网的租费、运行费、维护费、软件开发费等方面的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指各级公安机关用于信息化方面的支出。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

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德安县公安局

2024 年度志警专项部门评价报告

根据 2024 年单位项目进展情况,德安县公安局采取抽查评价的方式,对德安县公安局 2024 年志警专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根据德安县平安德安建设领导小组(德平安组发〔2020〕6 号)文件要求,考核公安局职责做好志愿警察工作,旨在开展各类安保活动,筑牢“安全防范网”,维护社会面,助力公众安全感。

2. 主要内容: 志警协会两名工作人员工资;志警服装、装备经费;志警协会各类宣传经费;志警参与各类活动安保及自行开展活动经费;志警协会办公场所办公耗能经费。

3. 实施情况: 德安县志警协会开展了巡逻防控、活动安保、护校安全,以及交通安全、禁毒宣传事项培训;在学校开展各类安全护校活动:维护交通秩序,帮助学生过马路;防溺水安全和禁毒宣传活动等。

4. 资金投入、使用情况：年初预算数 4.5 万元，全年预算数 4.5 万元，全年支出 4.489 万元。

（二）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加强志警建设，提高公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宣传稿件举办志警培训班开展安全护校活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规范我局项目资金管理，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意识，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提升我局资金管理水平和工作质量。

2. 绩效评价对象与范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志警专项项目”的决策和实施过程情况，项目实施后的产出和效益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评价”。

（3）激励约束。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

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的绩效指标体系，我局按照《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德财绩〔2025〕1号）规定和县财政局的统一工作部署制定的绩效评价表进行。

项目绩效指标体系分为三级，一级指标一般为项目资金执行率（10分）、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在一级指标下，结合各项目实际情况分别设置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具体见附件

3. 评价方法

本次部门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4. 部门绩效评价标准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5. 评价依据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赣财绩〔2022〕9号）《中共德安县委 德安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德字〔2020〕36号）《九江市市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九财绩〔2020〕11号）。

（3）《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

作的通知》》（德财绩〔2025〕1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及工作方案

根据《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德财绩〔2025〕1号）要求，成立绩效评价组，结合部门特点及项目实施内容设计各项评价指标，分配评价指标的权重，形成了本项目部门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组在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后，组织开展对本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通过查阅、收集、分析相关资料信息，形成项目的初步评价结果。

2. 分析评价并形成报告

将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进行统计汇总，从而得出项目支出评价总体的最终得分，在此基础上提炼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评价指标分析的结果，本次志警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真实地反映了项目从决策、实施、管理、实施效果等方面的情况。通过绩效评价，从中查找出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不足，为下一步继续加强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指明方向，从而为建设和健全项目绩效管理发挥更大的作用。

本次志警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7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详见附件《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表》。我局

2024 年度志警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完成情况优秀，很好地实现了项目绩效目标，达到了项目立项目的。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局2024年志警专项						
主管部门		德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德安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4.489	10	99.7	7
		政府预算资金	4.5	4.5	4.489489	—	99.7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志警建设，提高公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宣传稿件举办志警培训班开展安全护校活动				公安局2024年志警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宣传稿件，举办志警培训班，开展安全护校活动等。经费已大部分投入使用，已基本完成全年指标。该费用投入使用后加强了志警建设，提高了公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安全护校活动费用	≤10万 元	10	10	10	
			举办志警培训班费用	≤5万 元	5	5	5	
			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宣传稿件费用	≤5万 元	4.99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志警培训班次数	≥2次	2	5	5	
			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宣传稿件篇数	≥30篇	30	5	5	
			开展安全护校活动场次	≥200 次	200	10	10	
		质量指标	开展志警活动频次达标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开展志警活动周期	一月一 次	一月一次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公众安全感，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明 显	效果明显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

(一) 项目决策情况

本项目是根据德安县平安德安建设领导小组（德平安组发〔2020〕6号）文件要求设立。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开展了巡逻防控、活动安保、护校安全，以及交通安全、

禁毒宣传事项培训；在学校开展各类安全护校活动：维护交通秩序，帮助学生过马路；防溺水安全和禁毒宣传活动等。

经抽查项目支出的相关凭证，未发现本项目资金使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且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过程指标（本项满分 10 分，得分 7 分）

年初预算数为 4.5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全年执行数 4.48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7%。

2. 成本指标（本项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1）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安全护校和志警培训费用达到了预期目标。

举办志警培训班达到了预期目标。

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宣传稿件费用达到了预期目标。

3. 产出指标（本项满分 40 分，得分 40 分）

（1）数量指标

开展安全护校和志警培训均很好地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

（2）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理性 95%，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3）时效指标

开展志警活动周期达到一个月一次。

（四）项目效益情况（本项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

（1）效益指标（本项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助力公众安全感 100%，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2）满意度指标（本项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公众安全满意度 98%，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志警协会结合“开学第一课”法治宣讲，深入学校、幼儿园开展安全知识的宣传，提升了安全防范意识。

2. 建立校园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长效机制，在学校拥堵路段实行多警联动护学、加装隔离护栏、拓宽通行路面、更新标牌标线等，多举措优化了交通环境、降低了风险隐患。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收款人银行账号信息填写有误，导致资金退回。

（三）整改措施

为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付款前仔细核对收款人姓名、账号、开户行等信息，付款后及时跟进款项到账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六、有关建议

无。

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德安县公安局

2024 年度禁毒专项部门评价报告

根据 2024 年单位项目进展情况，德安县公安局采取抽查评价的方式，对德安县公安局公安局 2024 年禁毒专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根据德安县平安德安建设领导小组（德平安组发〔2020〕6 号）文件要求，考核公安局职责做好禁毒宣传工作，旨在全民禁毒宣传教育活动，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禁毒宣传稿件，维护社会面，助力公众安全感。

2. 主要内容：禁毒安保重点涉毒人员脱失肇事费用；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禁毒宣传稿件费用；组织开展全民禁毒宣传教育活动费用；对社会面吸毒人员进行风险评估费用；举办社区戒毒康复培训班费用。

3. 实施情况：德安县公安局开展了全民禁毒宣传教育活动；举办社区戒毒康复培训班：对社会面吸毒人员进行风险评估费用等。

4. 资金投入、使用情况：年初预算数 71.9 万元，全年预

算数 71.9 万元，全年支出 68.003 万元。

（二）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深入推进禁毒宣传工作，全力营造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的社会氛围。组织开展全民禁毒宣传教育活动，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禁毒宣传稿件，举办社区戒毒康复培训班，对社会面吸毒人员进行风险评估，禁毒安保重点涉毒人员脱失肇事。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规范我局项目资金管理，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意识，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提升我局资金管理水平和工作质量。

2. 绩效评价对象与范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禁毒专项项目”的决策和实施过程情况，项目实施后的产出和效益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

评价”。

（3）激励约束。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的绩效指标体系，我局按照《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德财绩〔2025〕1号）规定和县财政局的统一工作部署制定的绩效评价表进行。

项目绩效指标体系分为三级，一级指标一般为项目资金执行率（10分）、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在一级指标下，结合各项目实际情况分别设置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具体见附件

3. 评价方法

本次部门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

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4. 部门绩效评价标准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5. 评价依据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赣财绩〔2022〕9号）《中共德安县委 德安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德字〔2020〕36号）

《九江市市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九财绩〔2020〕11号）。

（3）《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德财绩〔2025〕1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及工作方案

根据《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德财绩〔2025〕1号）要求，成立绩效评价组，结合部门特点及项目实施内容设计各项评价指标，分配评价指标的权重，形成了本项目部门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组在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后，组织开展对本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通过查阅、收集、分析相关资料信息，形成项目的初步评价结果。

2. 分析评价并形成报告

将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进行统计汇总，从而得出项目支出评价总体的最终得分，在此基础上提炼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评价指标分析的结果，本次禁毒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真实地反映了项目从决策、实施、管理、实施效果等方面的情况。通过绩效评价，从中查找出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不足，为下一步继续加强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指明方向，从而为建设和健全项目绩效管理发挥更大的作用。

本次禁毒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7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详见附件《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表》。我局 2024 年度禁毒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完成情况优秀，很好地实现了项目绩效目标，达到了项目立项目的。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局2024年禁毒专项						
主管部门		德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德安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9	71.9	68.003	10	94.5	7	
	政府预算资金	71.9	71.9	68.003458	—	94.5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推进禁毒宣传工作，全力营造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的社会氛围。组织开展全民禁毒宣传教育活动，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禁毒宣传稿件，举办社区戒毒康复培训班，对社会面吸毒人员进行风险评估，禁毒安保重点涉毒人员脱失肇事。				公安局2024年禁毒专项主要是用于组织开展全民禁毒宣传教育活动，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禁毒宣传稿件，举办社区戒毒康复培训班，对社会吸毒人员进行风险评估，禁毒安保重点涉毒人员脱失肇事。经费已大部分投入使用，已基本完成全年指标。该费用投入使用后推进了禁毒宣传工作，营造了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的社会氛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禁毒安保重点涉毒人员脱失肇事费用	≤20万 元	16	4	4	
			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禁毒宣传稿件费用	≤11.9 元	10	3	3	
			组织开展全民禁毒宣传教育活动费用	≤15万 元	10	3	3	
			项目资金	≤86.9 元	68	2	2	
			对社会面吸毒人员进行风险评估费用	≤20万 元	16	4	4	
			举办社区戒毒康复培训班费用	≤20万 元	16	4	4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毒安保重点涉毒人员脱失肇事人次	=0人	0	2	2	
			组织开展全民禁毒宣传教育活动场次	≥80次	80	5	5	
			对社会面吸毒人员进行风险评估次数	≥4次	4	3	3	
			举办社区戒毒康复培训班次数	≥3次	3	3	3	
			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禁毒宣传稿件篇数	≥120篇	120	7	7	
		质量指标	全县社区戒毒执行率	≥85%	85	10	10	
		时效指标	开展社区工作人员禁毒培训	2024年度	2024年底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社会吸毒人员整体状态平稳，创造良好的	≥98%	98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为了确保禁毒专项项目实施，根据本单位的职能要求，预算资金全部到位，确保了禁毒专项项目正常运转，经费拨付及时率达 94.5%，按照绩效管理制度进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支出手续完备，及时，健全；监督规范使用资金，无截留、挤占、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

开展了全民禁毒宣传教育活动；举办社区戒毒康复培训班；对社会面吸毒人员进行风险评估费用等。

经抽查项目支出的相关凭证，未发现本项目资金使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且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过程指标（本项满分 10 分，得分 7 分）

年初预算数为 71.9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71.9 万元，全年执行数 68.00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4.5%。

2. 成本指标（本项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1）经济成本指标

禁毒安保重点涉毒人员脱失肇事费用达到了预期目标。

在各类新闻媒体上发布禁毒宣传稿件费用达到了预期目标。

组织开展全民禁毒宣传教育活动费用达到了预期目标。

对社会面吸毒人员进行风险评估费用达到了预期目标。

举办社区戒毒康复培训班费用达到了预期目标。

3. 产出指标（本项满分 40 分，得分 40 分）

（1）数量指标

开展全民禁毒宣传；禁毒安保重点涉毒人员脱失肇事人次；对社会面吸毒人员进行风险评估次数；举办社区戒毒康复培训班次数均很好地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

（2）质量指标

全县社区戒毒执行率达到 85%，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3）时效指标

开展社区工作人员禁毒培训达到 10 次，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本项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

（1）效益指标（本项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全县社会吸毒人员整体状态平稳，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达到 98%，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2）满意度指标（本项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公众安全满意度 95%，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志警协会结合“开学第一课”法治宣讲，深入学校、

幼儿园开展安全知识的宣传，提升了安全防范意识。

2. 建立校园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长效机制，在学校拥堵路段实行多警联动护学、加装隔离护栏、拓宽通行路面、更新标牌标线等，多举措优化了交通环境、降低了风险隐患。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收款人银行账号信息填写有误，导致资金退回。

（三）整改措施

为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付款前仔细核对收款人姓名、账号、开户行等信息，付款后及时跟进款项到账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